

证券代码：603696

证券简称：安记食品

公告编号：2026-006

安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林肖芳收到福建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安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（以下简称“福建证监局”）下发的《关于对林肖芳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》（〔2026〕113号）（以下简称《警示函》）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《警示函》的主要内容

林肖芳作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于2026年2月25日至3月2日期间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,351,980股，导致控股股东林肖芳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从60.7%下降至59.7%，控股股东林肖芳与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变动触及1%和5%相关刻度时，未及时履行报告和公告义务，且未依法停止交易，违反了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（证监会令第227号，下同）第十三条第二款、第三款，《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9号——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〉第十三条、第十四条的适用意见》（证监会公告〔2025〕1号）第二条第一款、第三条的规定。

二、相关问题说明

收到上述《警示函》后，公司及相关人员高度重视《警示函》中指出的问题，将就相关问题进行认真总结，汲取教训，切实加强相关人员对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和培训，自觉维护证券市场秩序，不断提升规范运作意识，切实提高信息披露质量，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，促进公司健康稳健发展。

本次行政监管措施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，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要

求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杜绝类似情况再次发生,切实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11日